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4 年度及裕安区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含河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水利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水利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全区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管理与监督；拟订全区水利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区域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证、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全区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 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保护规划，做好饮用水资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四) 贯彻落实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拟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 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小水库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区内水事纠纷；承担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六)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照规定负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

(七) 指导乡镇水利工作。组织指导农村饮水安全、水价改革、节水灌溉、排水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八) 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按规定负责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区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

和规程规范；承担水利统计工作。

(十)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 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 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 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 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 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一) 指导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十二) 完成区委、 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 职能转变。 区水利局应积极践行“节水优先、 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切实加强水 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加强跨流域地区水资 源调配。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重视需求管理，严 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 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推动水利工程补短板、水 利行业强监管，加强河湖管理，全面推进河湖长制，维护河 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供水安全保障。加强水 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强化水利信息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单位本级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减少 1 户，原因是 2024 年 12 月“六安市裕安区水政监察大队”撤销 纳入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9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局本级
2	六安市裕安区淠史杭灌区工程指挥部
3	六安市裕安区水土保持中心
4	六安市裕安区河长制工作站
5	六安市裕安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6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7	六安市裕安区农村饮水管理站
8	六安市裕安区河道管理中心
9	六安市裕安区灌区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03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359.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49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91.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2748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37757.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212.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731.1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397.53	本年支出合计	61	6676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1.06	结余分配	62	22.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96.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613.15
	30			64	
总计	31	67404.78	总计	65	6740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6397.53	66038.31						359.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14	491.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	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53	39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87	24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6	146.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75	91.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75	91.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4	7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0	1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85.00	2748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57.52	37757.52						
21301			农业农村	22.66	22.66						
2130101			行政运行	22.66	22.66						
21303			水利	34623.14	34623.14						
2130301			行政运行	300.33	300.3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77.10	77.1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978.29	978.29						
2130310			水土保持	658.92	658.9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2.42	42.42						
2130314			防汛	2008.00	2008.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9.98	79.98						
2130333			信息管理	150.00	15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328.12	30328.1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111.72	3111.7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764.82	2764.8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46.90	34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0	212.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0	212.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90	212.90						
229			其他支出	359.22							359.22
22999			其他支出	359.22							359.22
2299999			其他支出	359.22							35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六安市裕安区灌区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769.43	3,476.26	63,293.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14	400.53	90.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	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53	39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87	24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6	146.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75	91.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75	91.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4	7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0	1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85.00		2748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57.52	2345.24	35412.28			
21301			农业农村	22.66	22.66				
2130101			行政运行	22.66	22.66				
21303			水利	34623.14	2322.58	32300.56			
2130301			行政运行	300.33	300.3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77.10		77.1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978.29		978.29			
2130310			水土保持	658.92		658.9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2.42		42.42			
2130314			防汛	2008.00		2008.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9.98		79.98			
2130333			信息管理	150.00		15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328.12	2022.25	28305.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111.72		3111.7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764.82		2764.8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46.90		34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0	212.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0	212.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90	212.90				
229			其他支出	731.12	425.84	305.28			
22999			其他支出	731.12	425.84	305.28			
2299999			其他支出	731.12	425.84	305.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03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91.14	49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91.75	91.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7485.00	2748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37757.52	37757.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12.90	212.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6038.3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66038.31	66038.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66038.31	总计	58	66038.31	6603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6038.31	3050.42	62987.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14	400.53	90.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	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53	39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87	24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6	146.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1		9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75	91.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75	91.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1	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4	7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0	1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85.00		2748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85.00		2748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57.52	2345.24	35412.28
21301			农业农村	22.66	22.66	
2130101			行政运行	22.66	22.66	
21303			水利	34623.14	2322.58	32300.56
2130301			行政运行	300.33	300.3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77.10		77.1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978.29		978.29
2130310			水土保持	658.92		658.9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2.42		42.42
2130314			防汛	2008.00		2008.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9.98		79.98
2130333			信息管理	150.00		15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328.12	2022.25	28305.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111.72		3111.7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764.82		2764.8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46.90		34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0	212.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0	212.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90	21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6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849.17	30201	办公费	16.5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9.95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30103	奖金	597.8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40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2
30107	绩效工资	339.95	30205	水费	0.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72	30206	电费	6.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09	30207	邮电费	13.7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0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0	30211	差旅费	1.3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1.51	30213	维修（护）费	5.4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75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82	30215	会议费	0.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5.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2.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7.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8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1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0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39.68	公用经费合计					21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67,404.78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67,404.78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454.41 万元,增长 141.2%,主要原因:一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二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7,404.78,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038.31 万元,占 98.0%;其他收入 359.22 万元,占 0.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06 万元,占 0.1%;年初结转和结余 996.19 万元,占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7,404.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6.26 万元,占 5.2%;项目支出 63293.18 万元,占 93.8%;结余分配 22.20 万元,占 0.1%;年末结转和结余 613.15 万元,占 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6,038.31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66,038.31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325.49 万元,增长 204.1%,主要原因:一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二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038.31 万元,占本

年支出的 98.9%。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795.49 万元，增长 439.4%。主要原因：一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二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038.3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1.14 万元，占 0.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1.75 万元，占 0.1%；城乡社区支出（类）27,485.00 万元，占 41.6%；农林水支出（类）37,757.52 万元，占 57.2%；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90 万元，占 0.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43.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3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二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050.42 万元，占 4.6%；项目支出 62,987.89 万元，占 95.4%。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两节慰问生活补助资金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职工退休停缴养老保险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决算数大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职工退休停缴职业年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人员死亡停缴公务员医疗补助。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85.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发 2023 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4 年普调增资。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8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水旱灾害防御经费支出项目减少。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69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追加狮子岗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缺口资金、2022 年及 2023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上级补助资金等。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水政监察大队注销未安排水行政执法经费。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7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独山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苏埠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等项目经费。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减少非必要水资源管理项目。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8.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裕安区毛岱河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裕安区毛岱河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等项目。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

年初预算为 2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河湖管护管理中非必要开支。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信息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2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洼地治理征地补偿费等。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4.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 23 年盘古尖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独山镇机场泵站及管网改造巩固提升等项目。

2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裕安区水厂供水管网内草洼及南岳山路段改造施工、青山乡内草洼供水管网改造等项目。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住房公积金规范缴存补差财政承担单位部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50.42 万元，其中：人员经

费 2,839.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49.17 万元、津贴补贴 39.95 万元、奖金 597.84 万元、伙食补助费 20.40 万元、绩效工资 339.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7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6.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0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6.99 万元、医疗费 1.5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75 万元、退休费 125.81 万元、抚恤金 22.66 万元、生活补助 22.85 万元、医疗费补助 7.1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5 万元；公用经费 21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51 万元、水费 0.22 万元、电费 6.62 万元、邮电费 13.7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4 万元、差旅费 1.33 万元、维修（护）费 5.44 万元、会议费 0.78 万元、培训费 0.5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4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7 万元、劳务费 4.9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0 万元、工会经费 35.88 万元、福利费 29.1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3.0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1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0.7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70 万元，增加 2.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在职人员导致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其他用车 7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1 个项目，涉及资金 1581.36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预算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方面都比较科学、合理，资金管理比较规范，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完成质量合格，成本控制较好，各项预算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项目资金安排较好地满足了完成目标任务的要求，各项目完成情况良好，预算支出的产出效果明显，所有项目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本年度我局预算安排的项目预算和整体支出预算，除了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按照批复预算实施以外，所有实施的项目均按照序时进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所有已实施的项目预算绩效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在 95.5 分以上；项目绩效和整体支出绩效都比较良好，既保障了水利系统各机构、各单位的正常运行，又保障了项目建设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总体满足了水利事业发展的需要。

组织对“2020 年水毁修复项目”、“六安市裕安区东淠河治理工程(含东淠河望江寺大桥至陈榜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581.36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我局各项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资金管理和使用比较规范，2024 年全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基本满足水利系统日常运行和水利工程项目需要。

组织对“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1 个所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581.36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本年度我局预算安排的项目预算和整体支出预算，除了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按照批复预算实施以外，所有实施的项目均按照序时进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所有已实施的项目预算绩效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在 95.50 分以上；项目绩效和整体支出绩效都比较良好，既保障了水利系统各机构、各单位的正常运行，又保障了项目建设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总体满足了水利事业发展的需要。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土保持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径流场运行维护、水保监督执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水土保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径流场运行维护、水保监督执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2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0.00 万元，执行数为 7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现“水清、河畅、堤固、岸绿、景美”目标，完成河湖堤坝平整，无雨淋沟、无杂树、无耕植、无垃圾、无乱建；二是完成河湖管护 71 条，维持河湖良好生态，推动裕安经济社会高质量绿色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不是十分科学；二是河湖长制基础工作仍然薄弱，河湖管护资金投入不足，预算执行力度不够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河湖管护项目经费投入，同时支出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的前提下，必须同项目的绩效相挂钩；二是确定科学完善的评价原则，制定明确的标准，选择合理的方法。

裕安区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含河湖管护)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径流场运行维护、水保监督执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404-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404001-六安市裕安区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30.00	10	42.86%	4.2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0	70.00	3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径流场正常运行,完成项目区代表的区域有关数据的采集;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评审 10 件以上;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 处				保障径流场正常运行,完成项目区代表的区域有关数据的采集;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评审 10 件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流场运行维护数(处)		=1 处	1 处	5	5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数(处)		=1 处	0 处	3	0	财政未安排资金, 项目未实施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数(件)		≥10 件	1 件	7	7	
		质量指 标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合格率		≥98 百 分比	98 百分比	15	15	
		时效指 标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 标	项目总成本		≤140 万元	14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损失		效果显 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		效果良 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 益指标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显著改 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对水资源管理系统建设和 信息采集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 度较大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百 分比	95 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29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度(裕安区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含河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2024 年度水土保持项目(裕安区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含河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4 年度及裕安区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含河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